

臨時辦公室喬遷紀實

陳懷禮

本喬遷案緣由係承攬大會堂工程設計規劃之許伯元建築師事務所，基於工地安全、施工工期等因素考量，建議館方自行籌措經費喬遷辦公室，爰自109年即啟動，因早先本館辦公室取得方式未定，所以有二次行文國有財產署借用國有房地，勘查國家電影中心舊址，商洽大學國中小學等30所租借教室，大安信義內湖區等商業大樓，大巨蛋商場，文建會舊址，臺大法學院徐州路圖書館，忠孝東路光復大樓，華視公司大樓，逸仙路地下室，東方工商校區，國家鐵道博物館廠房及移撥南海工作坊與使用館方自有房舍（冰淇淋店）等，其中以勘查國家電影中心舊址、租賃東方工商校區，並協商至細節，惟仍有待克服問題，終止租賃提案。

112年間，本館陳報文化部在轄管園區內興建，但本館土地遼闊，共計有東側、北側、東北側及西側、停車場等方案可供選擇，經館長召集相關主管，聽取林冠華建築師報告，並考量工程影響、水電來源、污水管道、資訊線路等因素，裁示於西側光復南路設置臨時辦公室，在主計室協助編列、調整、保留預算，至此本案在茫無頭緒逐步聚焦終於有了方向。



臨時辦公室骨架初成



17噸貨櫃卡車協助搬運



第一次搬遷，等待出貨的物品集中在迴廊。



第一次搬遷在雨天中進行，師傅們在狹小曲折的樓梯中前進。



因辦公室興建經費拮据，辦公隔屏（含桌板、桌櫃）向環保署（升格為環境部）、衛福部無償撥用，節省大約150萬元，由館方自行負擔拆卸、運輸及搬運費，但過程頗為曲折艱辛，其一是環保署部分原先約定搬遷日期並與廠商現地洽商勘查，惟在前一日下午突然接獲環保署告知，隔日總統及院長將親臨為改制環境部掛牌活動，並要求改至下午四時後始能搬運，經與搬遷廠商協調，由廠商自行吸收當日損失，並改日拆遷傢俱，雖不是本機關疏忽，仍對廠商些許愧疚。其二是原以為連續多日搬運至夜間十時應會很順利，但在搬運時，不時有搬運師傅手部被銳利毛邊割傷送醫縫合十多針之情形。

在臺北市新蓋一棟建築物，就地目管制、建築管理、文資審查、水電力申請、衛生工程等行政流程，都須逐一向主管機關請益、協調、排解困難，沒身歷其境者，不知其中艱辛，並非像建物本身光彩亮麗，首先面臨建照部份，曾拜訪北市府李副市長四端先生、並向建管處2次請益，且需備齊新建物模擬評估資料，報請北市府文化局文資審議，而多次與台電辦理電力會勘，決定於光復南路口埋設管線，並於建物旁設置變電箱，連衛工處也為銜接高程、位置辦理多次會勘，在館內與工務組、建築師、營造廠商更是每星期固定召開工作會議，追蹤及討論進度。

113年開春後，辦公室主體已漸具成型，綜發組開始規畫搬遷日期，安排在驗收後搬遷，依民俗選定吉日，另考量假日搬遷，可與文化部公務無縫接軌，於是召商搬家公司承作，並提供500個紙箱、1200張標籤、膠帶，供全館裝載物品，各項搬運物品之包裝、收納、拆卸、防潮、防震、防塵、拆封、儲放、復原等，皆由各組室自行處理。

113年3月31日（日）早晨7時廠商進場搬遷，依搬遷物品上之黏貼標籤，由搬運廠商依樓層高的單位優先搬運原則，搬運至臨時辦公室（庫房或辦公區）。當日氣候雷雨交加，廠商搬遷人員把約1200件物品，先從各樓層集中至一樓，再以人力背負下迴廊樓梯至貨櫃車上，運輸至目的地，再以人力逐一背負上辦公室二樓，尤其像冰箱、公文櫃、太師椅等又重又大的物品，在狹小曲折的樓梯前進，相當辛苦，在廠商董娘帶領近二十名員工，出動3台17噸貨櫃車，近11時烈陽當頭，氣候



臨時辦公室，在光復南路口電力公司埋管，義交指揮交通。



臨時辦公室一樓



臨時辦公室喬遷儀式，土地公拜拜供品。

升溫，下午突刮起強風，吹倒大片工地圍籬，趕緊連絡廠商連夜恢復，才不致影響到光復國小家長接送兒童上學，心中不禁安慰自己及同仁：今日真是好日子，國父館搬家驚天動地，連雨神、雷神、日神、風神都要親臨祝賀。

嗣因網路尚未開通，在4月19日（星期五）再辦理第二次搬遷，由於僅搬運電腦等資訊設備，期望在最快時間架設電腦設備，與文化部取得公文系統聯線，在預定進度下順利完成。接著依民俗辦理入宅儀式拜地基主，入宅儀式的三牲禮、瓜果、金紙、紅豆湯圓等供品是情商本館夫妻檔退休員工（青傳兄、玉春姐）幫忙，更難能可貴，連拜拜細節，包含供桌高度、牲禮擺放、朝拜方向都細心告知，深深慶幸，並感謝30年的老員工的鼎力相助。

臨時辦公室喬遷儀式訂在113年4月22日（星期一），搬家後第一個上班天，早上9時30分，綜發組先行至土地公神桌前擺設供品，由館長帶領本館各組室主管、同仁至地下一樓土地公前上香祈福，並秉告本日將舉行喬遷儀式。同日下午2時，館長帶領本館同仁向地基主上香祈福，並敬奉牲禮、瓜果、薄酒、紅豆湯圓等供品，祈求庇佑全館同仁闔家平安、館運昌隆、工程順利，並於會後一同享用紅豆湯圓，同仁皆對玉春姐手藝讚不絕口，二大桶湯圓當然也是馬上見底一掃而空。

遷入後，因新穎的辦公室與工寮式鐵皮屋相比大大不同，同仁進駐頗受好評，連文化部兒童未來館、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、台電公司、路過民眾都曾洽商參觀相關事宜，雖然這是民國61年建館以來，國館員工首次離開國父紀念館，為傳承國父精神，館長將原館長室小型國父座像移駕至接待室，另土地公神像由工務組依循古禮請道教法師在6月16日移駕至一樓神明廳，冀望繼續庇護本館。

臨時辦公室至喬遷儀式完成，順利告一段落，至於下一次本館喬遷儀式應是大會堂工程完成之時，也是3-4年之後，希望下次都能像紅豆湯圓一樣，圓圓滿滿，平平安安。

（陳懷禮／本館綜合發展組專員）
本文照片由作者提供